

2024 年度

遂宁高新区退役军人服务

中心决算公开

目录

公开时间：2025 年 09 月 11 日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 一、主要职责..... 1
 - 二、机构设置..... 1
-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0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3
- 第四部分 附件**..... 17
- 第五部分 附表**..... 33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3
 - 二、收入决算表..... 33
 - 三、支出决算表..... 3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3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3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3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33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33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3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3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3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3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主要承担辖区内（含乡镇、街道）退役军人有关服务工作。具体落实就业创业、优抚帮扶、权益保障、数据信息采集等政策措施；协助做好关系转接和档案移交，协助基层党组织做好党员教育服务工作；做好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采访接待、政策咨询好信访工作，依法及时就地化解矛盾问题；针对性、常态化开展精准帮扶援助；开展走访慰问，送立功喜报、悬挂光荣牌等具体事务工作。

二、机构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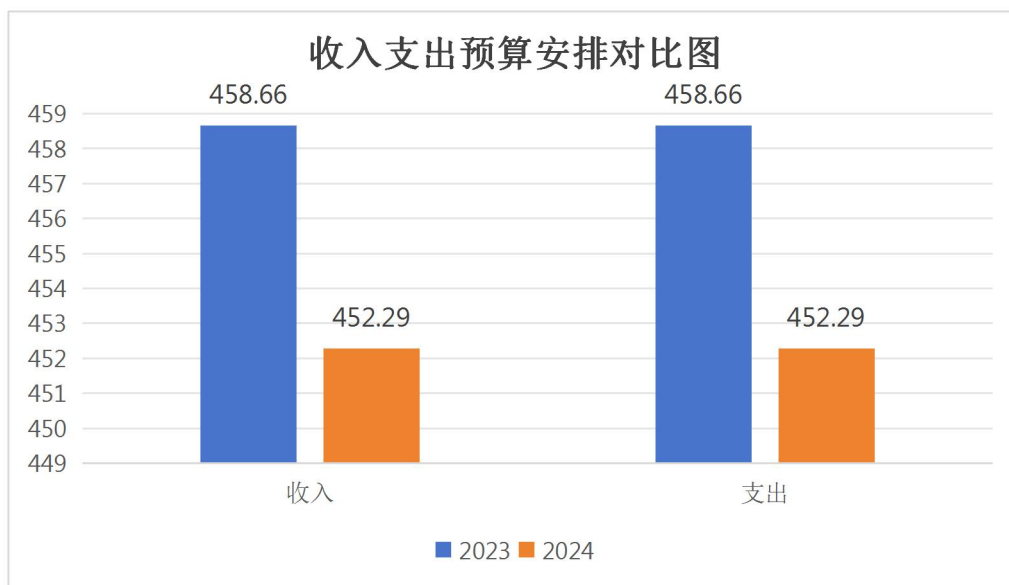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内设3个部门分别为：综合管理组、优抚双拥组、安置信访组。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全年预算总收入 452.29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总收入 458.66 万元，减少 6.37 万元，减少 1.38%。增减变动原因主要是坚持厉行节约，经费进行压减。

2024 年全年预算总支出为 452.29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总支出 458.66 万元，减少 6.37 万元，减少 1.38%。增减变动原因主要是坚持厉行节约，经费进行压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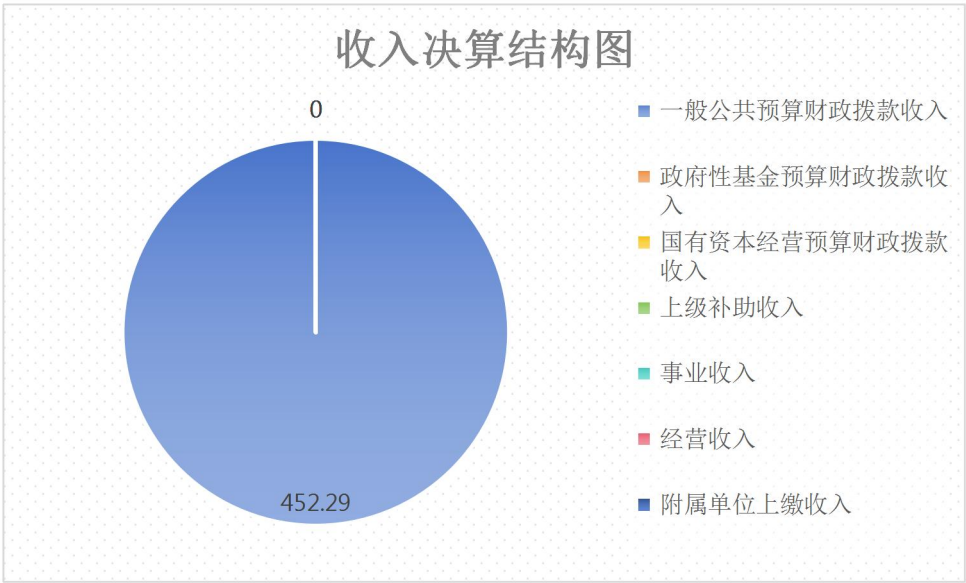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452.2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52.29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1 表，仅罗列本部门涉及的收入。）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452.2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98 万元，占 3.97%；项目支出 434.31 万元，占 96.0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4 表，仅罗列本部门涉及的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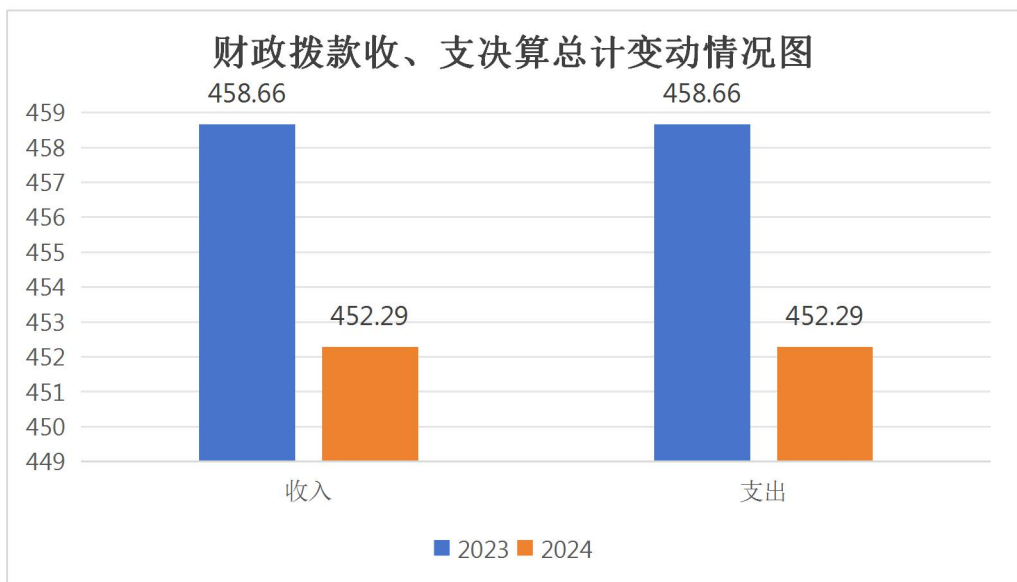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452.29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减少 6.37 万元，下降 1.38%。主要变动原因是保障人数减少。

(注: 数据来源于财决 01-1 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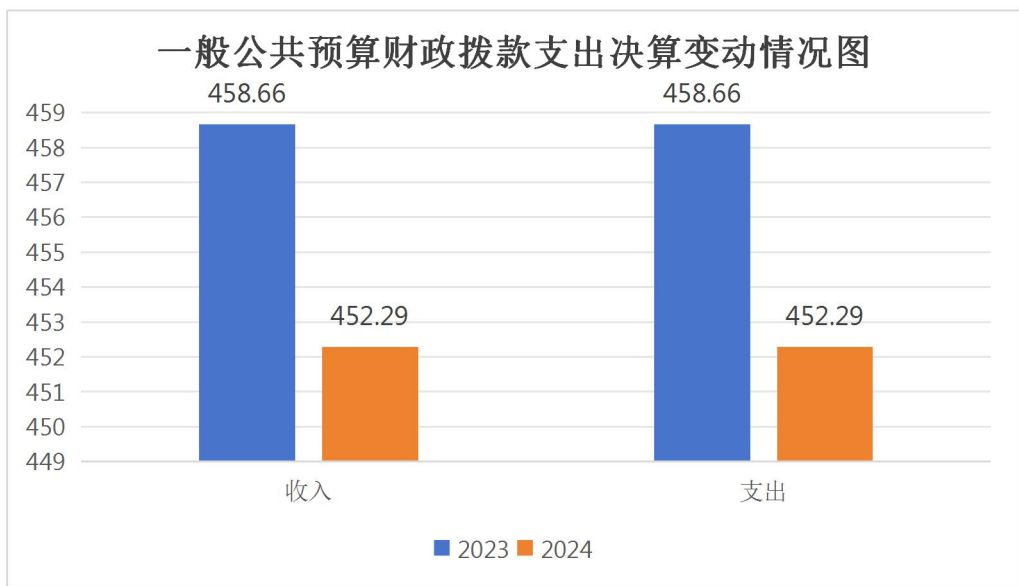


(图 4: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52.2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6.37 万元，下降 1.8%。主要变动原因是保障人数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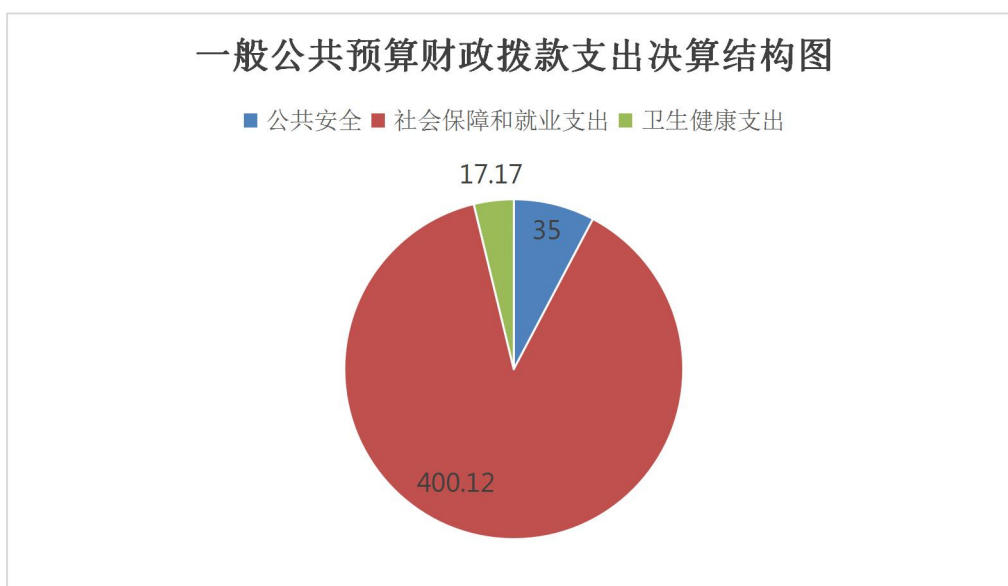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52.2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 35 万元，占 7.7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0.12 万元，占 88.47%；卫生健康支出 17.17 万元，占 3.79%。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1-1 表，仅罗列本部门涉及的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类级。）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452.29，完成预算 100%。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 204（类）武装警察部队 01（款）其他武装警察部队支出 99（项）：支出决算为 3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社会保障和就业 208（类）抚恤 08（款）死亡抚恤 01（项）：支出决算为 8.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社会保障和就业 208（类）抚恤 08（款）伤残抚恤 02（项）：支出决算为 45.9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社会保障和就业 208（类）抚恤 08（款）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03（项）：支出决算为 118.4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

于预算数;社会保障和就业 208（类）抚恤 08（款）义务兵优待 05（项）：支出决算为 27.6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社会保障和就业 208（类）抚恤 08（款）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06（项）：支出决算为 40.3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社会保障和就业 208（类）抚恤 08（款）其他优抚支出 99（项）：支出决算为 42.6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社会保障和就业 208（类）退役安置 09（款）退役士兵安置 01（项）：支出决算为 10.5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社会保障和就业 208（类）退役安置 09（款）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04（项）：支出决算为 1.4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社会保障和就业 208（类）退役安置 09（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99（项）：支出决算为 12.8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社会保障和就业 208（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8（款）行政运行 01（项）：支出决算为 10.5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社会保障和就业 208（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8（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2（项）：支出决算为 21.7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社会保障和就业 208（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8（款）拥军优属 04（项）：支出决算为 48.8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社会保障和就业 208（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8（款）

事业运行 50（项）：支出决算为 7.4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社会保障和就业 208（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8（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99（项）：支出决算为 3.2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卫生健康支出 210（类）优抚对象医疗 14（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01（项）：支出决算为 17.1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1-1 表和财决 08 表，仅罗列本部门涉及的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项级。上述“预算”口径为全年预算数。增减变动原因为决算数<项级>和全年预算数<项级>比较，与预算数持平可以不写原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7.9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3.31 万元，主要包括：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住房公积金等。

公用经费 4.6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7 表和财决 08-1 表，仅罗列本部门实际支出涉及的经济分类科目。）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与上年度持平。主要原因是未进行公务接待。

（注：上述“预算”口径为全年预算数，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和 2023 年度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和 2023 年持平。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

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具体工作）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和 2023 年度持平。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具体项目）。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四川省遂宁高新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机关运行

经费支出 4.67 万元，比 2023 年度减少 1.02 万元，减少 17.9%。
主要原因是坚持厉行节约，经费进行压减。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四川省遂宁高新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具体工作）。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 03 表）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四川省遂宁高新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 03 表，按部门决算报表填报数据罗列车辆情况。）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 2024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对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项目、重点优抚对象医疗保险

和医疗补助项目和国防、双拥宣传经费项目等 17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事业收入情况）等。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经营收入情况）等。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收入类型）等。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费（项）：指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

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0.公共安全（类）武装警察部队（款）其他武装警察部队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武装警察部队方面的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指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指反映按规定用于伤残人员的抚恤金和按规定开支的各种伤残补助费。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项）：指在乡退伍红军老战士（含西路军红军老战士、红军失散人员）、1954年10月31日前入伍的在乡复员军人、按规定办理带病回乡手续的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指义务兵优待方面的支出。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项）：指反映1954年11月1日实行义务兵役制后至《退役士兵安置条例》实施前入伍、年龄在60周岁以上（含60周岁）、未享受到国家定期抚恤补助的农村籍退役士兵的老年生活补助。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优抚方面的支出，包括向优抚对

象发放的价格临时补贴、老烈士子女、老党员定期生活补助等支出。

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管理教育（项）：指反映退役士兵职业教育、转业士官待分配期间管理教育、医疗等支出。

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指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退役安置方面的支出。

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指开展拥军优属活动的支出。

2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2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指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方面的支出。

23.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指反映按规定补助优抚对象的医疗经费。

2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5.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6.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7.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8.“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9.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2024 年遂宁高新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遂宁高新区财政金融局关于开展 2025 年部门、项目、政策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遂高管财发〔2025〕8 号）文件要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组织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为中共四川遂宁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工作委员会内设机构，属二级预算单位。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内设综合组、优抚双拥组、安置信访组 3 个职能组室。

表 1 机构组成情况

单位名称	内设办公室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综合管理组
	优抚双拥组
	安置信访组

（二）机构职能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的主要职责是：主要承担辖区内(含乡镇、街道)退役军人有关服务工作。具体落实就业创业、优抚帮扶、权益保障、数据信息采集等政策措施；协助做好关系转接和档案移交，协助基层党组织做好党员教育服务工作；做好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采访接待、政策咨询好信访工作，依法及时就地化解矛盾问题；针对性、常态化开展精准帮扶援助；开展走访慰问，送立功喜报、悬挂光荣牌等具体事务工作。

（三）人员概况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024 年末在职人员共 6 人，其中，行政人员 1 人，事业人员 1 人，借用机关工勤人员 1 人、事业工勤人员 1 人、公司人员 1 人，劳务派遣人员 1 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3 年度，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年初预算 336.1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36.18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452.29 万元。

表 2 年度预算收入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36.18	452.29	452.29
总计	336.18	452.29	452.29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024 年年初预算支出 452.29 万元、决算报表支出 452.29 万元。

表 2 年度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按功能分类）	年初预算数	预算调整数	决算数
公共安全支出	35	35	3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6.64	400.12	400.12
卫生健康支出	11.52	17.17	17.17
住房保障支出	3.02	0	0
合计	336.18	452.29	452.29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024 年结转资金为 8.68 万元（退役安置资金结余 4.31 万元，义务兵家庭优待金结余 4.37 万元）。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1.履职效能。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中选定就业创业服务、信访矛盾化解、优抚帮扶落实这几个核心职能目标。在就业创业服务方面，全年共组织退役军人适应性培训 3 场次，培训人次达 20 人，成功帮助众多退役军人实现再就业；在信访矛盾化解上，全年接待信访案件 10 余件，化解率达到 95%，通过积极沟通协调，依法依规解决退役军人诉求；优抚帮扶政策落实率达到 100%，按时足额发放各类优抚资金，确保退役军人权益得到保障。综合来看，职能目标完成效果良好。

2.预算管理。在预算管理方面有较高的规范性和有效性，预算编制质量、收入统筹、支出执行进度、年终结余和严控一般性支出等方面均表现良好。一是预算编制科学合理，能够准确反映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和资金需求，提高了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和科学性。二是能够按照预算计划及时拨付资金，确保项目顺利实施。通过加强预算绩效监控，及时发现并纠正预算执行中的偏差。三是预算年终结余率较低，资金使用效率较高。通过合理安排预算资金，避免了资金闲置和浪费。四是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压缩非必要开支。通过加强“三公”经费管理，降低了行政运行成本。

3.资产管理。在资产管理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人均资产变化率、资产利用率等方面均表现良好，确保资产的安全完整和有效利用。

4.采购管理。2024 年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暂无政府采购。

5.财务管理。在财务管理方面表现出较高的规范性和有效性。一是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完善，能够规范财务收支行为，确保资金安全。二是财务岗位设置合理，职责明确，能够确保财务工作的顺利进行。三是资金使用规范，能够严格按照预算和财务制度使用资金，避免了资金挪用和浪费现象。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常年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16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285.3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58%，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的项目共计 0 个。

1.项目决策。在项目决策上，决策程序规范，经过充分调研和论证后立项，目标设置明确且可衡量，项目各组收集相应的佐证资料，进行项目入库的准备，同时项目入库按要求有序推进。

2.项目执行。项目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各项资金实施、报销等票据资料齐备，资金执行与项目进度同步，无项目调整情况，执行结果良好。

3.目标实现。按时开展各项工作，做好退役军人各项服务工作，确保园区内退役军人的合法权益得到保障，目标完成率总体较好，实现效果显著。

（三）重点领域绩效分析。

无

（四）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1.内部应用。将绩效结果纳入预算分配，优化项目管理流程。

2.信息公开。按规定公开绩效自评报告，内容含预算执行、目标完成等数据，公开及时无投诉。

3.整改落实。对于 2024 年执行进度不达预期的项目，2025 年中心将所以项目严格审核把关，确保项目更加精准、合理、准确。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3 分（满分 100 分），结论为“良好”，本部门 2024 年整体支出绩效良好，在资金使用、项目执行以及职能履行上均取得较好成果，但仍存在资产管理方面需进一步优化提升等问题，后续将持续改进，不断提高部门整体绩效水平。

（二）存在问题。一是预算编制和绩效目标编制不够细化，

部分项目资金使用率较低。二是项目预算编制有些项目还不合理，尤其是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大学生入伍奖励；优抚对象死亡抚恤金；退役士兵一次性地方经济补助；退役军人就业创业、职业教育、培训及档案管理经费项目等，实际产生的费用和预算数差距较大。

（三）改进建议。一是做好预算编制前期准备工作，掌握了解本单位情况，注重上年度预算执行情况进行认真审核，确保预算编制的严谨性，避免部门的收支预算在执行过程中出现大的偏差，提高可预见性，增强预算准确性。二是加强预算执行管理，保证预算得到有效执行。严格要求资金使用、发放的流程，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强化财务控制意识。

附件 2

遂宁高新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中省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根据遂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遂宁市财政局关于转发《四川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四川省财政厅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的通知（川退役军人发〔2022〕117号）；《军人抚恤优待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令第 788 号第三次修订）；《四川省军人抚恤优待办法》（四川省人民政府令第 207 号)等文件，2024 年下达中省资金 214.89 万元。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严格财政金融局资金管理办法进行资金管理，按照年初制定计划开展工作进度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该资金主要用于残疾军人、“三属”（烈士、因公牺牲和病故军人家属）、在乡复员军人、农村籍退役士兵、带病回乡退伍军人、参战和参试退役人员等群体抚恤和生活补助支出。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上级专项资金按照文件要求，足额落实进行匹配。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整体目标：通过发放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使优抚对象等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有效改善、提升优抚对象生活水平，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

2.区域指标

（1）质量指标：经费足额100%拨付到位，各类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标准按规定100%执行到位。

（2）数量指标：2024年为274人发放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经费239.57万元。

（3）时效指标：按照（川退役军人发〔2023〕91号）及（川退役军人发〔2025〕1号）文件要求，每月及时足额将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发放到位。

（4）社会效益指标：优抚对象生活情况有效改善。

（5）满意度指标：优抚对象满意度，指标值 $\geq 95\%$ 。

（6）经济成本指标：项目实施总成本 214.89 万元，完成值 214.89 万元。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评价核查资金使用合规性，杜绝违规行为，强化管理责任监督，改进漏洞，切实保障优抚对象的合法权益。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严格按照财务制度、内控制度等进行资金申请及拨付。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遂宁高新区财政金融局 关于开展 2025 年部门、项目、政策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遂高管财〔2025〕8 号文件，中心高度重视及时召开了绩效评价工作部署会，组织相关人员对 2024 年项目支出资金的管理、执行情况等进行全面自查自评工作，一是收集关于项目的一切有关资料，二是通过收集的数据进行分析，三是对自评工作进行总结。评价方法主要采用以下几种方法：成本效益分析法、单位自评法等方法对项目进行自评。

（五）评价组织

中心成立 2025 年度绩效评价工作评价组

组 长：任刚（负责绩效自评整体工作）

牵头组：综合管理组（负责本次绩效自评工作的落实开展报告填写和资料收集整理。）

成员组：优抚双拥组、安置信访组（负责相应的资料收集。）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围绕决策程序、规划论证、资金投向进行绩效分析。

2. 项目管理。项目经费严格按照单位内控制度审批流程的要求组织资金申报，资金项目拨付，通过事权、财权手续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资金拨付及时到位，会计核算严格按照单位会计制度要求进行做账。

3. 项目实施

项目支出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内制制度、报销程序进行审批支付，确保了财政资金专款专用，2024 年，中省资金执行 214.89 万元，执行率达到 100%。

4.项目结果

所有优抚对象补助经费均通过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发放，经费足额 100%拨付到位，各类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标准按规定 100%执行到位。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产业发展

通过资金的发放使优抚对象等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能更好的进行就业创业。

2.民生保障

通过发放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使优抚对象等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有效改善、提升优抚对象生活水平，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

3.基础设施。

无。

4.行政运转

明确了经费的申请、审批、使用等各个环节的具体规定，确保经费的合规使用，项目支出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内控制度、报销程序进行审批支付，确保了财政资金专款专用，切实提高了

资金使用效益。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无。

四、评价结论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较好，自评良好。中央项目资金专项转移支付工作全程透明公开，监管到位。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继续加强项目实施统筹，确保高效率完成目标任务。

附件 3

遂宁高新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中省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四川省优抚对象医疗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川退役军人发[2022]116号）、《关于印发〈四川省残疾退役军人医疗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川退役军人发[2022]119号）、《关于印发〈遂宁市优抚对象医疗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遂退役军人[2023]123号）、《关于印发〈遂宁市残疾退役军人医疗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遂退役军人[2023]124号）等文件，2024年下达中省资金12.32万元。

（五）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严格财政金融局资金管理办法进行资金管理，按照年初制定计划开展工作进度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该资金主要用于一至六级残疾军人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给予缴费补助，对符合条件的优抚对象给予医疗费用补助等方面。

（六）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上级专项资金按照文件要求，足额落实进行匹配。

（七）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整体目标：通过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发放，有效改善了

优抚对象医疗困难，提升了优抚对象生活水平，保障国家抚恤优待政策有效落实，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

2.区域指标

（1）质量指标：经费足额100%拨付到位，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标准100%按规定执行到位。

（2）数量指标：及时为符合资助参保条件的4名1级至6级残疾军人实施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对符合医疗补助条件、参加基本医疗保险制度但个人医疗费用负担较重的37名对象实施医疗补助59次。

（3）时效指标：按照上级文件要求，每月实施一次医疗补助，资金及时拨付率100%。

（4）社会效益指标：重点优抚对象和伤残军人医疗得到保障。

（5）满意度指标：优抚对象满意度，指标值 $\geq 95\%$ 。

（6）经济成本指标：项目实施总成本12.32万元，完成值12.32万元。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评价核查资金使用合规性，杜绝违规行为，强化管理责任监督，改进漏洞，切实保障优抚对象的合法权益。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严格按照财务制度、内控制度等进行资金申请及拨付。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遂宁高新区财政金融局 关于开展2025 年部门、项目、政策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遂高管财〔2025〕8 号文件，中心高度重视及时召开了绩效评价工作部署会，组织相关人员对 2024 年项目支出资金的管理、执行情况等进行全面自查自评工作，一是收集关于项目的一切有关资料，二是通过收集的数据进行分析，三是对自评工作进行总结。评价方法主要采用以下几种方法：成本效益分析法、单位自评法等方法对项目进行自评。

（五）评价组织

中心成立 2025 年度绩效评价工作评价组

组 长：任刚（负责绩效自评整体工作）

牵头组：综合管理组（负责本次绩效自评工作的落实开展报告填写和资料收集整理。）

成员组：优抚双拥组、安置信访组（负责相应的资料收集。）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围绕决策程序、规划论证、资金投向进行绩效分析。

2. 项目管理。项目经费严格按照单位内控制度审批流程的要求组织资金申报，资金项目拨付，通过事权、财权手续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资金拨付及时到位，会计核算严格按照单位会

计制度要求进行做账。

3. 项目实施

项目支出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内制制度、报销程序进行审批支付，确保了财政资金专款专用，2024 年，中省资金执行 12.32 万元，执行率达到 100%。

4.项目结果

所有重点优抚对象补助经费均通过一体化和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发放，经费足额100%拨付到位，各类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标准按规定100%执行到位。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产业发展

通过资金的发放使优抚对象等人员的医疗得到有效保障，能更好的进行就业创业。

2.民生保障

通过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发放，有效改善了优抚对象医疗困难，提升了优抚对象生活水平，保障国家抚恤优待政策有效落实，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

3.基础设施。

无。

4.行政运转

明确了经费的申请、审批、使用等各个环节的具体规定，确保经费的合规使用，项目支出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内控制度、

报销程序进行审批支付，确保了财政资金专款专用，切实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三) 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无。

四、评价结论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较好，自评良好。中央项目资金专项转移支付工作全程透明公开，监管到位。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继续加强项目实施统筹，确保高效率完成目标任务。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